

黑龙江省气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 2023 年度拟新增录用应届高校毕业生名单（第一批、第二批部分岗位、第三批）的公示

根据《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社部令第 6 号）、《气象部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应届高校毕业生管理办法（试行）》（气发〔2015〕53 号）和《中国气象局人事司关于黑龙江省气象局 2023 年度事业单位招聘计划的复函》等文件规定，按照《黑龙江省气象部门 2023 年度高校毕业生招聘公告（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规定的原则、程序和招录方式，现将 2023 年度黑龙江省气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拟新增录用应届高校毕业生人员（第一批、第二批部分岗位、第三批）情况予以公示（人员名单附后）。

公示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2023 年 7 月 10 日（7 个工作日）。

如对公示人员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反映，可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向黑龙江省气象局人事处和党组纪检组反映情况。

联系电话：0451-82631826

监督电话：0451-82632311

电子邮箱：hljqxzp@foxmail.com

反映情况和问题应实事求是，客观公正。为便于核实、反馈有关情况，提倡反映人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和工作单位。我们将严格遵守工作纪律，履行保密义务。

特此公示。

附件：黑龙江省气象部门所属事业单位 2023 年度拟新增录用应届高校毕业生名单（第一批、第二批部分岗位、第三批）

黑龙江省气象局

2023 年 6 月 29 日